上府办发〔2022〕50号

上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上犹县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县属、驻县有关单位：

 经县政府同意，现将《上犹县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上犹县人民政府

2022年8月8日

上犹县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三年

行动方案（2022-2024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扩大内需和促进消费的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党代会精神，进一步释放居民消费潜力，推动商贸消费提质扩容，助推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江西省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赣府厅字〔2022〕43号）、《赣州市促进商贸消费建设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赣市府办字〔2022〕63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借助国家大力发展绿色消费的契机，依托上犹优质农产品、工业消费品以及深厚历史文化底蕴等优势，丰富优化商品和服务供给，完善提升城乡商贸流通体系，更好地适应居民消费升级提质需求，进一步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突出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品质优先、实干兴县，全力打造“五个区”、提升“两个指数”，为绘就美丽幸福上犹新画卷作出更大贡献。

**（二）主要目标**

力争通过3年努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取得显著成效，商贸流通体系更加完善，消费市场能级不断跃升，商品和服务品质明显提升，数字商贸和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到2024年，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9 %以上，确保实现50亿元，力争年均增长11%以上，突破60亿元，提前一年完成全县“十四五”规划目标；网络零售额超25亿元,年均增长30%以上；餐饮业营业额超5亿元，年均增长5%左右；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超90家，年均新增15家以上。

二、重点工作

大力培育引进更具竞争力的市场主体，全力增加更优质的消费供给，着力建设更高质量的流通体系，努力营造更浓厚的消费氛围，加快推动全县商贸消费提质扩容。

**（一）实施品质商圈打造行动。**以建设知名商圈、集聚消费资源、培育时尚业态、繁荣夜间经济、创新消费模式、优化消费环境为重点,着力扩大品质消费、时尚消费。采取丰富业态种类、完善配套设施、提升服务功能，以正和广场、商贸城、玉龙湾、西亭等商圈为重点，布局综合消费节点，提供餐饮购物、亲子体验、文化娱乐、体育健身等综合服务功能。支持阳明天沐拾乐汤街、陡水风情街等景区打造高品质文旅商贸核心商圈，支持各乡（镇）立足现有条件，结合圩镇改造提升等工程，提升商圈智慧化水平和消费供给品质。〔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发改委、县城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文广新旅局、县财政局、县生态环境局、各乡（镇）〕

**（二）实施消费场景提升行动。**推进商业街区改造，支持翡翠湾步行街、粮食大院步行街、阳明天沐拾乐汤街、商贸城步行街、陡水镇风情美食街、沿江南路、犹江北路、胜利路、健康路改造提升示范建设。推进夜间街区品质提升，丰富“夜购”“夜宴”“夜娱”“夜游”“夜健”等消费供给，到2024年，至少打造1条市级以上高品质夜间经济街区，1个市级以上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推进社区便民业态发展，建设“5分钟便利店+10分钟农贸市场+15分钟超市”的社区生活服务圈。到2024年，力争创建绿色商场1个。〔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城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文广新旅局、县财政局、城市社区管委会、陡水镇〕

**（三）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建立健全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重点、村为基础的农村商业体系，加快规划建设一批城乡融合新型消费网络节点。挖潜农村消费，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优化农村消费环境。以农村传统的“逢圩”为依托，通过改造市场设施、加强活动组织、丰富消费选择等措施，繁荣农村消费市场。积极向上争取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资金，大力推进县乡村三级商业设施改造提升，提升乡村传统商业网点，继续把农贸市场建设改造工作列入政府民生工程，到2024年，改造提升1个以上县城综合商贸服务中心和1个以上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在具备条件的乡（镇）和行政村至少建设改造1个乡（镇）商贸中心和1个村级服务网点。力争到2024年乡镇商贸中心改造提升覆盖率达到90%，全面对具备条件的乡（镇）完成室内结构的农贸市场建设改造工作。〔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供销社、县邮政公司、县城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城市社区管委会、各乡（镇）〕

**（四）实施品牌消费提质行动。**鼓励引进知名品牌，招引集聚国际知名品牌、总部企业在上犹设立第一家门店，力争到2024年引进1家国内外知名连锁零售企业或知名便利店品牌门店在我县设立法人公司。支持县内企业参加进博会、消博会、绿博会、广交会等重要商品展销活动。推进以富硒生态茶为主打品牌的农产品，扩大上犹绿茶、油茶、脐橙、竹产品等“一县一品”特色产品消费商圈。提升玻纤复材、头盔等特色工业品品质，优化本地高品质产品供给。开展老字号品牌挖掘和申报，鼓励老字号企业创新传统工艺，研发新品和服务，力争到2024年完成“江西老字号”和“赣州老字号”企业各1家。引导外贸企业精准对接市场需求，生产同线同标同质的优质消费品，积极拓展境内市场，走内外贸一体化经营道路。加快推进犹江国际酒店、陡水零碳民宿小镇、京明度假村等重点项目建设，招引规划建设一批知名企业参与运营管理，提升旅游服务品质，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提升旅游接待档次和能力，积极争创梅水乡全国乡村旅游重点乡镇和园村5A乡村旅游点。力争到2024年，将阳明湖景区打造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全县4A景区达到2个，四星级旅游饭店实现零的突破。推进以旅游康养为龙头的幸福产业，加快文旅、医养融合，发展养生养老消费。大力发展体育健身、竞赛表演等消费业态，完善水上运动基地建设，提升赛事举办水平。〔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广新旅局、县工信局、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教科体局、县财政局、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县犹江实业公司、各乡（镇）〕

**（五）实施餐饮菜系推广行动。**持续打造上犹特色菜肴和名小吃品牌。借助全省大力打造赣菜品牌契机，挖掘、开发上犹鱼宴、包米果、冲天炮等一批特色民俗美食，打造以“全鱼宴”“九狮拜象宴”“上犹客家宴”等特色菜肴为主的“一县一桌”。开展美食推广活动，推动上犹美食进机场、进星级酒店、进景区。积极策应省、市“十大名菜”“十大名小吃”美食评选，组织参加中国米粉节和赣菜美食文化节等活动，促进餐饮行业交流合作，不断提升上犹菜肴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着力推广特色餐饮名店，引导有实力的餐饮企业连锁化、品牌化经营。积极发展中央厨房、无接触式配送等新模式新业态，全面提升餐饮行业竞争力，力争到2024年，年营业额500万元以上的餐饮企业超5家。〔责任单位：县文广新旅局、县商务局、县财政局、县委宣传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农业农村局〕

**（六）实施消费活动促进行动。**坚持“政府搭台、企业唱戏、上下联动、全民共享”，围绕重要节假日、重点消费领域，创新举办“迎春消费季”“金秋购物消费季”“消费促进月”“赣品网上行”“老字号嘉年华”“百日百县、百城百夜文旅消费季”等重点促消费活动，鼓励举办节庆、店庆、网购节、年货节、直播节、汽车节、家装节、旅游节、文化节、音乐节、啤酒节、采摘节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主题购物节会。唱响“美丽幸福上犹”旅游品牌，精心策划好、举办好茶香旅游季、路亚黄金联赛、漂流嬉水节、赏枫露营节、阳明文化旅游节等节庆活动。构建节庆促销政银企互动机制，以“政府补贴一点，商家让利一点，平台配套一点”的形式整合各方资源发放电子消费券，引领带动商户企业让利参与，争取大型商超、金融机构、平台企业配套节庆促销资源，政银企联动提升消费者获得感。加大促销活动宣传，发挥官方媒体纾困惠企作用，提升商贸文旅消费领域创意设计、广告宣传、流量投放等配套服务，引导商户和企业用好用足新媒体传播工具。到2024年至少举办20场大型消费促销活动。〔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文广新旅局、县住建局、县城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公安局、县财政局、县委宣传部、各乡（镇）〕

**（七）实施商贸主体壮大行动。**鼓励各类商贸流通骨干企业开展连锁化、品牌化经营，向多行业、多业态拓展，通过参控股、并购、托管和特许经营等方式，逐步扩大经营规模。到2024年，全县净增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30家，力争年销售额亿元以上的企业达到2家以上。强化商贸领域招商引资，利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经贸合作活动等重大招商活动，洽谈落地一批强而大的商贸项目，引进国内外大型商贸企业在我县设立地区总部、采购中心、物流配送中心或品牌连锁门店等，力争到2024年新引进投资10亿元以上商贸项目2个。〔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统计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各乡（镇）〕

**（八）实施数字商贸提速行动。**加快推动实体商业电商化、数字经济转型升级，推进传统商场、超市、农贸市场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及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高标准建设数字经济产业园，积极培训网红、电商新农人等电商人才，稳步发展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等新业态，培育一批网红打卡消费地。围绕上犹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品，持续开展“赣品网上行”“双品网购节”“线上年货节”等系列网销活动。积极组织参加赣南脐橙网络博览会等品牌网货展销会。加快推进跨境电商出口业务发展，突出政策落实，增添企业发展新活力。推动电商高质量发展，到2024年电商领域培育市级以上示范基地或企业5家。〔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工信局、县城管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工业园区管委会〕

**（九）实施商贸物流提效行动。**依托县级物流配送中心、乡镇配送站、乡村配送网点等配送网络体系，建立完善便捷、智能、高效的现代商贸物流网络。完善“互联网+第四方物流”创新模式，深入实施邮政“快递下乡”工程和供销冷链骨干网建设，到2024年基本实现“县有物流配送中心、乡乡有物流中转站、村村通快递”，切实解决好工业品下乡“最后一公里”、农产品进城“最初一公里”的问题，降低全县商贸物流成本，提升我县商贸物流运行效率和服务水平。引进知名物流企业，加快推动冷链电商物流产业园项目建设，大力发展冷链共同配送、“生鲜电商+冷链宅配”等物流模式。〔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商务局、县邮政公司、县发改委、县供销社、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市社区管委会、各乡（镇）〕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将全县促进商贸消费升级工作领导小组更名为全县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商务局，负责日常推进、督查、评估工作。县直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合力推进。

**（二）强化政策支持。**统筹用好中央、省级、市级、县级相关财政资金,加大对商圈改造提升、引进知名品牌、壮大龙头企业、发展夜间经济、促进大宗消费、举办促销活动的支持力度。金融机构要加强对批零住餐等行业融资支持，对符合政策要求的根据企业申请予以延期或续贷，并适当下调贷款利率。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县层面已出台的减税降费、用能用地、房屋租金等方面的政策措施，优化和简化对商贸企业装修等事项审批，进一步放宽户外促销、户外广告设置等限制。

**（三）加强统计监测。**加强消费领域统计监测，加大商贸企业入规入统力度，对全县贸易类企业进行全面摸排，对符合入规条件的企业及时纳入统计范围，严格落实商贸企业入规入统奖励政策及规上企业统计人员统计补贴政策，对有可能达限企业建立好准达限企业名录库，做好重点跟踪关注以及培育支持工作。

**（四）营造良好氛围。**持续优化消费环境，完善举报投诉服务体系，畅通12315等维权渠道，实施跨部门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依法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虚假宣传、侵害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等违法行为，维护商贸企业和消费者合法权益。强化宣传引导，加强政策解读宣传，推广先进做法和典型经验，营造促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的良好舆论氛围。

上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8日印发